

最新嗟来之食读后感(精选6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，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。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嗟来之食读后感篇一

今天，我们学习了一篇课文《嗟来之食》，主要内容是：有一年，齐国发生了大饥荒，富人黔敖在路边摆放了食物，施舍给灾民。一天，一个饿得少气无力的人来到这，黔敖拿着食物让此人吃，可他不吃，最后饿死了。

这篇课文引起了我的深思：那个人真固执，虽然黔敖没有礼貌地气呼呼，当然可以走开，但黔敖已经道歉了，就可以吃了。为什么要这么固执呢？不会为了自己的尊严而死吧？可以先把食物吃了，帮黔敖干活啊，这样的话就是靠自己劳动所得了。还有一个故事讲的是：有个叫韩信的人，他年轻时受到一个人的侮辱，那个人对韩信说：“如果你不怕死，就用弓箭射死我，如果你怕死，就从我裤子下钻过去。”韩信没射死他而是从他裤子下钻了过去。后来，韩信当上了楚王。让人把当初侮辱他的人找来，给他封了官。有人问：“为什么当初不射死那人？”韩信说：“把他射死又有什么用呢？”这个故事里的韩信，也没有为了尊严而射死那人啊，最后他还当上了楚王呢。如果那人吃了黔敖的食物，有力气了，就可以去干活挣钱，这样的话就不会饿死了，生命是多么可贵呀！所以，我不赞同那人的做法。

嗟来之食读后感篇二

《嗟来之食》这个故事讲的是有一年齐国发生了饥荒，一个

人宁可饿死也不吃嗟来之食的事。

那个饿者不吃嗟来之食保护了她的尊严，但我不同意他的'做法。保护尊严要先保住生命。比如越王勾践在吴国为吴王夫差驾车养马，夫人打扫宫室，住在潮湿的囚室。他把苦胆挂在房梁上，睡觉时看着苦胆睡，吃饭是先吃一口苦胆，意思是提醒自己不要忘记报仇。他最终消灭了吴国。

如果我是灾民，我会吃黔敖给的东西。我选择吃的原因是如果生命没有了，维护尊严又有什么意义？大家请想：“嗟来之食”与“胯下之辱”相比那种更辱人格？我个人认为，“胯下之辱”跟甚之。正因为韩信能忍受胯下之辱最终成就大业，衣锦还乡。因此，如果一个人有志气，嗟来之食并不是不可以食用，吃嗟来之食并不代表没骨气。大丈夫能屈能伸，保存今日之性命，方可成就他日之大业。

嗟来之食读后感篇三

今天，我学了一篇文章《嗟来之食》。主要内容是：有一年，齐国发生了大饥荒，富有的黔敖在路边摆放了摊子，准备施舍给逃生的人。有一个人走了过来，他已经是有气无力了，这时，黔敖拿来食物给他吃，可那个人不吃。黔敖向他道歉了，他还是不吃，最后，他饿死了。

我读了这篇文章，陷入了深思：我觉得这个人太固执了，如果黔敖没有礼貌，你当然可以不吃，但是黔敖已经向你道歉了，你就应该吃了。再说，你先吃再劳动，这个食物也不是白来的呀！

我还听说一个故事，：有一个人的名字叫韩信，他年轻的时候被人侮辱。那个人对他说：如果你想死，就拿弓箭射我，如果说你不想，就从我的裤子底下钻过去。韩信并没有拿有弓箭射他，而是从他裤子底下钻过去。后来，韩信当了楚王，他叫人把那个侮辱他的人叫过来，还给他封了官。有人

问：“你为什么不把那个人杀掉？”韩信说：“为什么要为了自己的’尊严而杀死一个人呢？”

嗟来之食读后感篇四

《嗟来之食》这篇短文给我们讲述了一位饥饿的穷人为了维护自己的尊严，不吃富人黔敖带有侮辱性施舍的食物，最终饿死街头的故事。

经过这个故事我认为：每个人都应有自尊，也有维护自己尊严的权利，但同时也要学会尊重别人，学会宽容。

每个人都应尊严，当尊严受到挑衅的时候，要勇于维护自己的尊严。历史上有可杀，不可辱的’士；有“不为五斗米折腰”的陶渊明；有“宁为玉碎，不为瓦全”的文天祥；还有许许多多“宁可站着死，也不跪着生”的革命者。在叶挺军长的身上，我们体会到那种为了坚持真理，宁愿“在烈火与热血中得到永生”，也不愿乞求“从狗洞里爬出”而获得自由的精神；在使者晏子身上，我们看到的是为维护国家的尊严，机智应对的智者；在十一岁意大利爱国少年身上，我们看到一个大义凛然的孩童，一个敢于扔掉施舍的孩童……他们都是为了尊严，为了那比生命还宝贵的尊严。在《嗟来之食》这个故事中，从那位衣衫褴褛，饿得少气无力的穷人身上，我们不仅仅看到他为维护自尊而瞪视的目光，并且也感受他郑重的话语的分量，体现了“人穷志不短”的高贵品格，所以那位穷人开始拒吃嗟来之食是对的。

不会尊重别人，不会宽容别人是短文中那位穷人的缺憾。俗话说：“得饶人处且饶人”，黔敖知错就改，已经道歉，并且尊重了你，这时的施舍绝不是嗟来之食，何苦要跟自己的身体过不去，毕竟人的生命仅有一次，每一个人都应当珍惜。我想对那位穷人说：“人既要有尊严，又要在有自尊的基础上，学会宽容——比地大的是海洋，比海洋大的是天空，比天空大的应当是我们的心胸！”

嗟来之食读后感篇五

文章《嗟来之食》告诉我们一件令人深思的事：在齐国，有一年，发生大饥荒，一个路人饿得少气无力，昏昏沉沉，但就是不吃富人黔敖“吆喝”给的食物，虽然黔敖道歉还是不吃而饿死。

我对此事有两种看法。一是像曾子说的，路人应该吃黔敖的食物。想当年，越王勾践被吴王夫差打败后，关在大牢里，每天睡在柴草上，舔动物的苦胆，每舔一次，就会想起国家被打败的情景，后来，回到越国，一鼓作气消灭了吴国。秦末汉初，韩信为成大事，受一个痞子小人的胯下之辱，在众目睽睽的嘲笑之下，从痞子的大腿下爬过去。越王勾践和韩信他们都忍受了常人无法忍受的屈辱，最终成就了大事，勾践灭了吴国，韩信成了威震敌军的赫赫有名的大将，他们不吃苦中苦，哪能成为人上人呢？二是不该吃。你看叶挺当时被关在牢里，只要当了叛徒就可活命出去，而叶挺坚决不从，因为，他知道一旦当叛徒，就会出卖同志，有损革命事业，违背自己的信仰，也会失去尊严。所以，不能低头。

我认为这事不能一概而论，要看忍受的屈辱值不值得。要看事情带来的后果与自己的目标 and 理想比较，是大还是小，值不值得。尊严是人的可贵品质，但有时也要分场合，牺牲小利而服从大义，不然就会犯因小失大的错误。

嗟来之食读后感篇六

《嗟来之食》中，讲了这样一个故事，齐国富商黔敖在闹大饥荒时，带着一些食物给饥民。其中一位饥民对他说“予唯不食嗟来之食，以至于斯也！”。这句话点醒了他，他为饥民准备食物，本来是善举，但是他给饥民食物时，高高在上的态度却损伤了饥民的尊严。

这个故事好似一把小铁锤，一下敲醒了我的心，让我如同醒

醐灌顶一般恍然大悟。故事中的饥民以实际行动证明了“生命诚可贵，尊严价更高。”

没错，人人都有尊严。但能做到为维护尊严而放弃生命的能有几人呢？有人认为没有生命尊严就没有价值。但是，没有尊严的生命又什么意义？由此我想到了投江铭志的屈原，我想到了留下“自古人生谁无死，留取丹心照汗青。”千古绝唱的文天祥，以他们的身份和才华，如果仅仅是为了活着，都可以不必死。而他们为了保留自己的尊严和气节，坦然赴死。

有尊严的生命才会更有意义。